

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城发环境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8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通知形式发出。

（二）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：2020年12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（三）会议出席情况：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朱红兵先生召集和主持。

（四）参加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关于收购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城发水务（获嘉）有限公司89.5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朱红兵先生、张东红先生、陈兰女士、杨德伟先生回避表决，由5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次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

不需要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获得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，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的主要内容为：

1. 城发水务（获嘉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目标公司”）是2019年1月24日在中国境内合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，注册资本4000万元，实缴出资4000万元。

2. 转让方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目标公司89.50%的股权，现转让方拟将其持有目标公司89.50%的股权转让给受让方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，受让方同意受让。

3.股权转让后，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享有目标公司的管理权，并合并财务报表。

4.各方同意，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为3938万元（大写：人民币叁仟玖佰叁拾捌万元整）。转让方将目标公司89.50%的股权转让给受让方，并依约定完成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后15日内，受让方以现金付清全部股权转让价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收购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城发水务（获嘉）有限公司89.5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关于终止G312线西峡内乡界至丁河段公路新建工程PPP项目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的主要内容为：

根据公司的战略定位和发展需要，为进一步聚焦环保主业，加大环保类项目的投资建设力度，结合公司的既有优势和产业定位，经与项目实施机构西峡县公

路管理局友好协商，拟终止G312线西峡内乡界至丁河段公路新建工程PPP项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终止G312线西峡内乡界至丁河段公路新建工程PPP项目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二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- （三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（四）城发水务（获嘉）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；
- （五）城发水务（获嘉）有限公司审计报告（大信审字[2020]第16-00126号）；
- （六）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城发水务（获嘉）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（中联评报字[2020]第2885号）；
- （七）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城发水务（获嘉）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（中联评报字[2020]第2885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2月14日